



名稱：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 第九次教務會議

時間：101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 下午 1 時 10 分

地點：大華樓 5 樓 會議室

主席：徐教務長

紀錄：梁瑞閔

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無

參、報告事項：無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提請討論本學期申請轉科、系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後，詳細資料如附件一。

案由二、提請討論本學期學退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後，詳細資料如附件二。

案由三、提請討論下學期教師至校外兼課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後，詳細資料如附件三。

案由四、提請審議大華技術學院 100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辦法。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修正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四。

案由五、提請討論電通系進修部班級因併班授課，造成學生畢業資格不符

修正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審議後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五。

案由六、提請審議討論訂定「商英系校外實習辦法」案。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修正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六。

案由七、提請審議「機電工程系碩士班開課作業要點」修訂案。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七。

案由八、提請審議「機電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指導要點」修訂案。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八。

案由九、提請審議「機電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讀要點」修訂案。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九。

案由十、提請審議「機電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實施要點」修訂案。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十。

案由十一、提請審議「機電工程系校外實習辦法」。

審議結果：經審議後修正通過，詳細資料如附件十一。

案由十二、提請討論國貿系學生出國至日本進行兩個月短期留學，回國後抵免選修學分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後通過經本校派赴外國短期留學二個月，可抵免選修科目 6 學分。

案由十三、提請審議國貿系學生出國至日本進行半年短期留學，回國後抵免選修學分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後通過經本校派赴外國短期留學半年，可抵免 10 學分。

案由十四、提請審議國貿系學生出國至馬來西亞進行一個多月短期留學，回國後抵免選修學分案。

審議結果：經討論後通過經本校派赴外國短期留學一個月，可抵免選修科目 3 學分。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裝

訂

線